

**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相关事项的  
监事会意见**

2019年3月14日，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9】0334号）（以下简称：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我们就《问询函》所提关于利润分配预案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，相关意见如下：

本次2018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利益，扩大注册资本金有利公司做大做强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，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，且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本次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及需求，一定程度上具备必要性。

经查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9年度工作计划，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工作定于2019年6月开始，因此在转增方案披露后3个月内不存在限制性股票流通上市安排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接监事签字页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〉相关事项的监事会意见》监事签字页)

王仙美  汤书智  冯波 

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